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实施方案

单位全称：青龙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通讯地址：河北省青龙满族自治县青龙镇燕山路 240 号

邮政编码：066599

单位负责人姓名：刘鹏程

联系人姓名：韩庆海

联系电话（办公、手机）：0335-7159019 18633565929

电子信箱：qlnmjkjg@163.com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基本情况表

总人口数 (万人)	55.23	农业人口数 (万人)	41.85	新型经营主体数量 (个)	合作社 2131家、家庭农场610家	耕地面积 (万亩)	36.62	经营主体注册使用农技云平台数量	0
农业总产值 (万元)	687768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9294	农技人员数量 (名)	60	特聘计划(人数)		农技人员注册使用农技云平台数量	184
农业创新驿站 (个数)	2	农业创新驿站 专家总数	20	五级产业扶贫体系中县级专家人数	10	五级产业扶贫体系中乡镇专家服务人数	10	村级产业技术指导员数量	148

项目主导产业情况

主导产业名称	农业科技示范主体 (个)	辐射带动数 (个)	一对N农技服务人员 (数量)	示范基地			主导品种 (个)	主推技术 (项)	专家组人员(名)			
				个数	品种 (个)	规模(亩、 头、羽等)			技术 (项)	省级及以上	市级	县、乡 级
苹果	3	15	10	1	2	400	2	1	1	1	1	2
中药材	3	16	10	1	2	200	2	2		1	1	2
畜牧	2	10	10	1	1	1000	2	2	1	1	1	3
食用菌	2	10	10				2	2				1
玉米				1	1	500	1	1				2
合计	10	51	40	4	6		9	8	2	3	2	10

备注：人口、耕地面积、产值等数据为2025年底统计数据。

根据《河北省 2026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为做好我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实施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情况

青龙满族自治县位于河北省东北部，燕山南麓，古长城北侧，隶属秦皇岛市。全县总面积 3510 平方公里，是典型山区农业大县，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全县耕地面积 36.62 万亩。

（一）农业农村经济基本情况。全县辖 24 个乡镇，396 个行政村，全县总人口 55.23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41.85 万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06.9 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 68.7 亿元，畜牧业总产值 24.12 亿元，水果总产值 12.3 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294 元。

（二）农业主导产业发展情况。2025 年，全县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3.45 万亩，粮食总产量 11.76 万吨。其中玉米面积 24 万亩，总产量 9.096 万吨；中药材 4.5 万亩，总产 9 万吨，是河北省十大道地药材生产大县之一；苹果面积 17.6 万亩，总产 17.54 万吨，栽培面积和产量都位居河北省第一位；猪牛羊存栏分别达到 13.6 万头、0.76 万头、18.89 万头；食用菌 5500 万棒。

（三）经营主体发展情况。全县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总数达 2131 家，家庭农场达 610 家，县级以上示范社 105 家，其中国

家示范社6家，省级示范社10家，市级示范社32家，县级示范社57家。县级以上示范场53家，其中省级示范场9家，市级示范场23家，县级示范场21家。

（四）基层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情况。我县县级农技推广机构14个，其中包括5个执法中队；乡镇级农技推广机构保留14个区域站，均为畜牧兽医行业；24个乡镇分别成立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县乡农技推广机构实行全额拨款制度，保证工作经费，具备良好的推广条件。

（五）农技推广云平台建设使用情况。自开展农技云平台建设以来，已有184人开通并使用了农技推广云平台，实现了农技人员与农户线上线下互动、交流、合作，为农技人员配备了云平台移动互联网终端，农技推广服务效能大大提高。

二、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农技推广体系不断健全，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农业科技成果大面积推广应用。为加快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推介9个农业主导品种，推广8项农业先进适用技术；围绕苹果、畜牧、食用菌、中药材、玉米等主导产业，打造4个示范带动效果明显的农业科技示范场所，培育科技示范主体10个，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95%以上。提升农技推广队伍能力素质，选派45名以上农技推广骨干，参加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县级组织的不少于5天的脱产培训。

三、重点任务

(一) 深入开展农技推广服务。健全基层农技人员进村入户包联机制，实行村级产业技术指导员制度，组建农业生产科技专员队伍，县成立科技服务团，在24个乡镇设立科技服务站，选派148余名产业技术指导员到396个行政村进行包村联户技术指导服务，推动先进适用技术进村入户到田。协同做好动植物疫病虫害监测防治、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农业防灾减灾等技术服务。

(二)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场所。根据我县农业实际，围绕苹果、畜牧、食用菌、中药材、玉米等5个主导产业，创建4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场所，统一树立规范标识，提升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场所的设施条件和信息化水平，强化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全覆盖试验示范，更好发挥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场所的引领作用。

1、苹果示范场所。建设地点在大石岭乡西石岭村，依托主体是青龙满族自治县赵国文专业合作社，法人：赵国文，示范场所面积400亩。示范品种：红富士、王林；主推技术：青龙苹果生产技术规程。技术依托单位：青龙县农业农村局，技术负责人：杨勇。

2、中药材示范场所。建设地点在木头凳镇牛角沟村，依托主体是青龙满族自治县百草园药材专业合作社，法人：于梦，示范场所面积200亩。示范品种：北苍术、五味子。主

推技术：北苍术标准化生产集成技术、五味子春季倒春寒预防措施。技术依托单位：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青龙县农业农村局。技术负责人：樊庆林。

3、畜牧示范场所。建设地点祖山镇安门口村，依托主体是秦皇岛联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赵九龙。示范规模：养殖肉牛 1000 余头，年出栏 500 余头。示范品种：西门塔尔牛，主推技术：肉牛低成本育肥技术。技术依托单位：青龙县农业农村局。技术负责人：翟刚。

4、生物育种产业化示范场所。建设地点在土门子镇东蒿村，依托主体是青龙满族自治县土门子镇安灵家庭农场，法人：李恩广，示范规模：种植转基因玉米 500 亩。示范品种：铁 391K； 主推技术：转基因玉米高产节本高效生产技术。技术依托单位：青龙县农业农村局。技术负责人：陈健。

（三）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遴选发布9个主导品种分别是：红富士、王林（苹果），北苍术、五味子（中药材），西门塔尔牛，铁391K（转基因玉米），香菇0912、湖食10（食用菌），长白猪。示范推广8项主推技术分别是：青龙苹果生产技术规程、北苍术标准化生产集成技术、五味子春季倒春寒预防措施、肉牛低成本育肥技术、转基因玉米高产节本高效生产技术、架栽香菇顺季栽培管理技术、优质香菇生产过程中杂菌的防治技术、生猪人工授精技术。依托科技示范主体和种养殖大户，推广应用新品种新技术，加快主导品种和先进技术入户到田普及率，实现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95%以上。

（四）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通过农业经营主体自主申报、乡镇推荐等方式，培育苹果、中药材、畜牧（肉牛、生猪）、食用菌、转基因玉米等优势产业 10 家农业科技示范主体。依托科技示范主体和种养殖大户，推广应用新品种新技术，加快主导品种和先进技术入户到田普及率。

（五）提升农技推广队伍能力素质。选派 10 名业务能力较强、带动影响力较大的农技骨干参加连续不少于 5 天的脱产培训。县本级采取异地研修、集中办班、现场实训及线上培训等方式，对 35 名农技人员开展不少于 5 天的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实训课程不少于 2 天。

（六）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建立生物育种产业化示范场所，针对转基因玉米，将抗虫耐除草剂品种与密植、水肥一体化等高产栽培技术结合，充分发挥其减损增产、提质增效的技术优势，加强技术观摩培训，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提高农户认可度。

（七）提升农技推广服务信息化水平。支持县乡级推广机构应用抖音、快手、微信视频号等短视频平台，培育一批农技微视频创造者，加强在线技术推广服务。持续普及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鼓励引导农技人员、农业科技示范主体等在线开展业务培训、农技问答、咨询指导等服务，提高为农民服务的精准性和便捷性。

四、资金使用

项目总资金 68 万元，具体补助内容和补助环节为：

1. 农业技术人员能力建设补助 13 万元。对农技人员参加国家、省级、市县级组织的各层次的农技知识更新培训、专家授课、场地租赁、资料印制等各环节产生的费用进行补助。

2. 示范场所试验示范推广补助 12 万元。重点对试验示范场所建设过程中发生的聘请专家、土地租赁（试验示范展示）、技术指导进行补助。对新品种新技术新试验示范场所所需的农（兽）药、肥料、饲料、种子、种畜禽、试验设施装备等物资投入补助。每个示范场所补助资金 3 万元。

3. 农业科技示范主体补助 20 万元。主要用于对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开展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所需的农（兽）药、肥料、饲料、种子、种畜禽、试验设施装备等物资投入补助。每个农业科技示范主体补助资金 2 万元。

4. 农技推广科技服务补助 23 万元。对探索建立多元化推广体系过程中发生的技术指导、人员观摩培训、条件能力提升、信息化平台打造、技术材料印刷、牌匾制作、档案整理、工作考评等费用进行补助；对省市县乡专家、农技员、村级产业技术指导员开展进村入户农技指导、培训培育、咨询服务和政策宣传等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进行补助。全县选派 148 名县乡专家及村级产业技术指导员每人年补助资金 1000

元。

以上项目资金在完成任务清单的前提下，可以依据项目实际，在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建设内容范围内调配统筹使用。

五、进度安排

项目自2026年1月起至2026年12月结束。

（一）组织筹备阶段（2026年1月-4月）遴选科技示范场所、培育科技示范主体，筛选推介发布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开展宣传发动，启动此项工作。

（二）全面实施阶段（2026年5月-12月）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组织实施，推动项目落实，开展农技人员技术培训，技术指导员进村入户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服务工作。

（三）总结考评阶段（2026年12月）按照绩效考评要求，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检查和绩效考核。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认真总结，梳理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广泛开展宣传推介。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管理。健全工作组织协调机制，加强补助项目与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示范种植工作有机结合，实现上下协调联动，统筹推进重点任务。

（二）强化绩效管理。依托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和农业科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强化实施全过程管理，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做好项目资金执行、绩效目标上报等工作。

（三）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建立项目资金专账，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强化资金管理，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上级资金拨付要求，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上半年和10月底前支付率分别50%、80%，确保资金使用效益。科技示范场所和示范主体等补助事项，待项目实施完成合格后，经营主体按照补贴内容开具补贴限额以上的相应发票进行报账。

（四）加强总结宣传。充分挖掘农技推广项目组织实施中的典型做法和亮点工作，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模式。通过现场观摩、典型推介交流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扩大社会影响，营造关注支持农技推广工作的良好氛围。认真做好项目实施总结，全面总结分析执行情况、存在问题并提出有关建议，阶段和年度工作总结逐级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农业农村部门负责人（签字）：

刘鹏程



2026年3月17日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农业农村部门负责人（签字）：



2026年3月20日